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发出会议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钟竹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充分讨论，董事会同意选举钟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3-047）。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经充分讨论，董事会选举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3-047）。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聘任以下人员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1、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钟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段彬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技术研发工作，聘任夏振富为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核算工作，聘任但晨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3-047）。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秘书提名，公司拟聘任杨帆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的《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3-047）。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的 4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激励份额，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00 人调整为 96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52 万股调整为 151.96 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40 万股调整为 139.96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 万股不变。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2023-051）。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3 年 10 月 25 日为首次授予日，并同意以 30.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9.96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3-052）。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远、薛洪亮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